

关于拟对双阳区鹿乡镇石溪村老年协会等 社会组织进行注销登记的通知

根据社会组织运行管理状况，经与社会组织及业务主管单位沟通，社会组织及其业务主管单位均同意注销登记，依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吉林省社会组织注销登记工作指引（试行）》的要求，需要社会组织在登记机关指定的平台上进行公告，具体名单如下：

双阳区鹿乡镇石溪村老年协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20112MJ41702176，2017年12月21日在双阳区民政局登记成立，业务主管单位：长春市双阳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长春市双阳区互联网协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20112MJY267988N，2019年2月2日在双阳区民政局登记成立，业务主管单位：中共长春市双阳区委宣传部。

长春市双阳区新安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20112MJ3830535W，2013年03月12日在长春市双阳区民政局登记成立，业务主管单位：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奢岭街道办事处。

长春市双阳区仁合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20112MJ41653465，2011年09月26日在长春市双阳区民政局登记成立，业务主管单位：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奢岭街道办事处。

附件：1、双阳区鹿乡镇石溪村老年协会拟注销公告

2、长春市双阳区互联网协会拟注销公告

3、长春市双阳区新安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注销清算公告

4、长春市双阳区仁合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注销清算公告

联系人：徐青

联系电话：0431-84220939

长春市双阳区民政局

2026年8月31日



拟注销登记公告

双阳区鹿乡镇石溪村老年协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220112MJ41702176，2017年12月21日在双阳区民政局登记成立，
业务主管单位：长春市双阳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本组织自登记设立以来，从未开展任何业务活动，无债权债务、
无对外担保、无涉诉纠纷，剩余财产明晰。依据《吉林省社会组织注
销登记工作指引（试行）》（吉民发〔2026〕10号）第二十六条规定，
适用简易注销程序，拟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现发布拟注销公告，公告期20日，自2026年8月31日起至2026
年9月19日止。

公告期内，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如对本组织注销事项有异议，请实
名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向本组织书面反馈。本组织承诺上述情况属实，
如存在隐瞒事实、虚假承诺，清算义务人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公告期满无异议的，将依法办理注销登记手续。注销完成后，任
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再以本社会组织名义开展活动，由此产生的一切法
律责任由行为人自行承担。

联系人：陈光辉

联系电话：15504400440

双阳区鹿乡镇石溪村老年协会（加盖公章）

2026年8月31日



拟注销登记公告

长春市双阳区互联网业协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220112MJY267988N，2019年02月02日在长春市双阳区
民政局登记成立，业务主管单位：中共长春市双阳区委宣传
部。

本组织自登记设立以来，从未开展任何业务活动，无
债权债务、无对外担保、无涉诉纠纷，剩余财产明晰。依据
《吉林省社会组织注销登记工作指引(试行)》(吉民发[2026]
10号)第二十六条规定，适用简易注销程序，拟向登记管理
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现发布拟注销公告，公告期20日，自2026年08月31
日起至2026年9月19日止。

公告期内，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如对本组织注销事项有异
议，请实名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向本组织书面反馈。本组织承
诺上述情况属实，如存在隐瞒事实、虚假承诺，清算义务人
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公告期满无异议的，将依法办理注销登记手续。注销
完成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再以本社会组织名义开展活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行为人自行承担。

联系人：贾拓

联系电话：18704409333

长春市双阳区互联网业协会

2026年8月26日



注销清算公告

长春市双阳区新安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220112MJ3830535W，2013年03月12日在长春市双阳区民政局登
记成立，业务主管单位：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奢岭街道办事处。

本组织经【会员大会/理事会】决议解散，现已成立清算组开展
清算工作，清算组成立日期：2026年7月6日。清算期间本社会组
织只开展清算相关工作，不开展清算以外业务活动。

依据《吉林省社会组织注销登记工作指引（试行）》规定，请各
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携带债权证明材料向本组织清
算组申报债权，逾期未申报视为自动放弃相关权利。

清算完成后，本组织将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清算组联系地址：奢岭街道老新安镇政府

联系人：杨欣

联系电话：13756974321

长春市双阳区新安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注销清算公告

长春市双阳区仁合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220112MJ41653465，2011年09月26日在长春市双阳区民政局登
记成立，业务主管单位：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政府奢岭街道办事处。

本组织经理事会决议解散，现已成立清算组开展清算工作，清
算组成立日期：2026年7月31日。清算期间本社会组织只开展清算
相关工作，不开展清算以外业务活动。

依据《吉林省社会组织注销登记工作指引（试行）》规定，请各
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携带债权证明材料向本组织清
算组申报债权，逾期未申报视为自动放弃相关权利。

清算完成后，本组织将依法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清算组联系地址：长春市双阳区奢岭街道仁合社区

联系人：曹启

联系电话：13596447111

长春市双阳区仁合社区公共事务服务中心

2026年8月26日

